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08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华所合伙人数量:23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64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 人。

大华所 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为 199,035.34 万元;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为 173,240.61 万元;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为 73,425.81 万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19 家;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为 2.97 亿元。

主要服务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是否有涉及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是;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所职业风险基金 2019 年末数为 266.7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大华所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诚信记录

大华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东红,1996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彭丽娟,2004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包铁军,1998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5 年 10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超过 50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目律组织的目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认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会前收到了该事项的相关资料。经核查,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按计划完成了《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审计业务,履行了相关的责任与义务。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用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09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荣兆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经营发展规划,为提高融资效率,2021 年度公司拟对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 34.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5.25%)的融资担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荣实业",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拟对其他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 12.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05%)的融资担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中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荣贸易",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拟对世荣实业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 4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02%)的融资担保。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存在对外担保(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021 年度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荣酒店")、珠海市年顺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年顺建筑")、珠海市绿怡居园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怡居")

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4.6 亿元

授权期限: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世荣实业对其他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年顺建筑有限公司、珠海市绿怡居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6 亿元

授权期限: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中荣贸易对世荣实业的担保

担保方:珠海市斗门区中荣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

授权期限: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具体担保情况

2021 年度,根据各子公司的预期需求情况,制订担保计划如下:

1、世荣兆业为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穿透)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世荣兆业	世荣实业	100%	81.47%	2	22	54.21%	否
世荣兆业	世荣酒店	100%	52.57%	0	10	24.64%	否
世荣兆业	年顺建筑	100%	84.37%	0	2	4.93%	否
世荣兆业	绿怡居	100%	80.55%	0	0.6	1.48%	否
合计				2	34.6		

2、世荣实业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穿透)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世荣实业	世荣酒店	100%	52.57%	0	10	24.64%	否
世荣实业	年顺建筑	100%	84.37%	0	2	4.93%	否
世荣实业	绿怡居	100%	80.55%	0	0.6	1.48%	否
合计				2	12.6		

3、中荣贸易为世荣实业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穿透)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荣贸易	世荣实业	(注)	81.47%	2.94	41	101.02%	否

注:世荣实业持有中荣贸易 100%的股权。

4、其他说明

(1)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已包含此前仍未履行完毕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2)世荣兆业对子公司的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世荣实业对其他子公司的担保为抵押担保,中荣贸易对世荣实业的担保为最高额抵押担保;世荣实业对其他子公司的担保是在世荣兆业作连带责任保证的基础上进行的抵押担保,实质上为双重担保。

(3)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具体事宜;授权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办理上述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4)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1	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全子司 资公	一级	100%	李绪鹏	1998.08.24	珠海	房地产开发	43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业运营管理服务;商业物业管理服务;商场经营管理;商业项目策划、商业活动推广。
2	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全子司 资公	二级	100%	李绪鹏	2017.07.10	珠海	酒店管理	25912.6393 万元	酒店经营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3	珠海市年顺建筑有限公司	全子司 资公	二级	100%	杨超	1986.06.19	珠海	建筑业	10000 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房产开发、销售。
4	珠海市绿怡居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全子司 资公	二级	100%	陈顶炎	2009.11.06	珠海	苗木种植及花卉工程	1000 万元	园林绿化工程;苗木种植,花卉种植、销售。

2、被担保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科目	金额(元)
		2020-12-31/2020 年度
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总资产	6,739,120,904.49
	总负债	5,490,076,384.11
	净资产	1,249,044,520.38
	营业收入	2,758,304,536.82
	利润总额	1,217,013,795.25
	净利润	957,182,868.48
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总资产	545,281,678.39
	总负债	286,664,482.07
	净资产	258,617,196.32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125,486.88
	净利润	-125,486.88
珠海市年顺建筑有限公司	总资产	1,175,258,168.70
	总负债	991,526,540.82
	净资产	183,731,627.88
	营业收入	716,380,356.13
	利润总额	205,797,525.44
	净利润	154,299,802.80
珠海市绿怡居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总资产	93,969,873.50
	总负债	75,689,027.59
	净资产	18,280,845.91
	营业收入	49,322,200.10
	利润总额	17,259,830.22
	净利润	11,805,770.84

3、上述被担保方股权结构:世荣兆业持有世荣实业 100%的股权;世荣实业分别持有世荣酒店、年顺建筑及绿怡居 100%的股权。

4、上述被担保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的预计为公司拟担保授权事项,除此前仍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外,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被担保方均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均受公司的绝对控制,是公司发展业务和获取利润的关键主体,为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顺利获取融资,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上述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49,400 万元(包含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17%,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或涉及诉讼的其它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10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投入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1.60%,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理财概况

1、投资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的流入与流出存在时间上的短期差异,会造成资金的短期性闲置。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及发展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

2、投资额度

授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3、投资范围

该项投资以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为原则,确保资金安全。投资的品种为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收益凭证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券商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收益率高于银行存款利率。

上述拟购买的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规定。

4、授权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全部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本次拟投资理财的对象均为保本型收益类产品,尽管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其次投入资金将根据生产经营资金冗余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且投资品种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准确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理财相关人员应及时分析和跟踪保本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将及时采取相应赎回措施;同时每月汇总保本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进行保本投资理财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并经公司严格的内控制度控制,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且通过低风险投资理财活动,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11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二、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

1、投保人: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4、保费: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未来董监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重新投保或者为新聘董监高办理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为公司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保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权益,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监高人员履行职责,为公司的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本事项审议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12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新租赁准则统一承租人会计处理方式,取消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改进财务报告相关披露要求,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公司所作出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执行。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13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0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15:00-17:00 在"世荣兆业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举行 2020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世荣兆业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世荣兆业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世荣兆业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总裁李绪鹏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严文俊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汪礼宏先生,独立董事刘阿苹女士。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15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2: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五)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7 日

(六)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 288 号 1 区 17 号楼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审议如下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6、《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

9、《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

该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该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1、《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将对本次股东大会第 5 至 9 项、11 项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的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	√
9.00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持法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②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 288 号 1 区 17 号楼公司证法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本次会议的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严文俊、郭健娴

联系电话:0756-5888899　传真:0756-5888882

联系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 288 号 1 区 17 号楼公司证法部

邮政编码:519180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通知。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2020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 362016,投票简称为"世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我单位(本人)对审议事项投票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	√			
9.00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注:请股东在表决票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在相应栏中划"√",否则,视为无效票。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1-005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9,095,63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世荣兆业	股票代码	0020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文俊	郭健娴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 288 号 1 区 17 号楼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 288 号 1 区 17 号楼	
电话	0756-5888899	0756-5888899	
电子信箱	shirongzhaoye@sohu.com	shirongzhaoye@sohu.com